

关于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CAC 专字[2026]1954 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津268Y1VAVRE





关于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 项说明

CAC专字[2026]1954号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药药业”）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报告号为CAC审字[2026]1488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津药药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上证函〔2025〕2735号）的要求，津药药业编制了后附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津药药业



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津药药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津药药业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津药药业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用于津药药业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附表：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华众惠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8.00	61.55		1,009.55	0.00	研发项目款、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江西百思康瑞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0.00	694.20		694.20	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津药太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103.31	1,546.08		1,270.19	381.2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津药永光(河北)制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66	0.00		155.66	0.00	研发项目款	经营性往来
	津药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其他应收款	99.00	0.00		99.00	0.00	机器设备	经营性往来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0.00	312.03		312.03	0.00	货款、综合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14.70	277.64		292.34	0.00	动力费、综合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48.00	758.04		758.04	49.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3.88	1.32		1,165.00	0.00	研发项目款	经营性往来



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如适用)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天津信诺制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36	0.00		172.36	0.00	研发项目款	经营性往来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98.09	73.65		99.94	69.80	混改预留费	经营性往来
				应收账款	18.89	208.48		225.02	2.35	燃动力、综合服务费、托管费、动力费	
	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77.95	510.65		12,884.34	1,224.26	研发项目款	经营性往来
	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0.00	582.42		582.42	0.00	原料药、燃动力、后勤服务费、租赁费、动力费	经营性往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国工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流动资产	0.00	457.77		433.54	24.23	存款利息	经营性往来
	津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25	0.84		2.09	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天津中新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1.57	10.00		10.00	1.57	托管费	经营性往来
	津药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0.00	7.76		7.76	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0.00	610.00		610.00	0.00	技术服务费、托管费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6,403.46	6,102.43		20,753.48	1,752.41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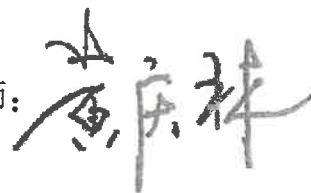


授 权 书

No. 01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黄庆林授权合伙人沈芳、方文森、梁雪萍、王桂林、韩正萍、欧伟胜、王自勇、丁琛、廉彩桃、刘昕宁、苏琪、张英伟、吴秋兰、刘晓轶、王宝芹、高树玉、夏元清、张学兵、任建海、刘磊、姚昱在审计、验资报告中签章，该授权有效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序号:津CPA4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庆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11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此件仅用于报告出具及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扫描二维码等
电子了解更
或照系统、备
多登记、备
许可、监管信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庆林;沈志方;沈志勇;沈志斌;史世利;阴兆银;王建国;王勤;
成志斌;姚运梅;刘庆区;梁雪萍;王桂林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核;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零玖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
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此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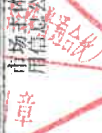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6年 月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